

# OANDA 证券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说明书

2025 年 12 月 17 日

金融商品交易商的名称: OANDA 证券株式会社

总部所在地: 东京都千代田区平河町 1-3-13 CIRCLES 平河町 1001

注册编号: 关东财务局长(金商)第 2137 号

## 关于场外衍生品交易的注意事项

OANDA 证券株式会社

- 本交易属于《金融商品交易法》和《商品期货交易法》中规定的禁止非应邀推销的场外衍生品交易，即如果顾客事先未提出要求，则不能通过上门和电话的方式进行推销。(注 1)

※如果您接受的与本交易有关的推销是通过上门或电话的方式进行推销的，请再次确认是否是您自己要求的。

- 由于本交易的交易金额可能超过保证金金额，因此可能会造成重大损失，并且在某些情况下损失金额可能会超过已存入的保证金金额。即使是您因来本公司或要求推销而开始接受推销的，也请在充分了解本交易的内容等信息后再进行交易。

- 有关交易内容的确认、咨询和投诉等事项，请联系客服中心（0120-923-213）。另，对于交易的相关纠纷等，可以按交易种类使用下述的 ADR (注 2) 机关或咨询中心的投诉处理和纠纷解决的框架。

### 【外汇保证金交易、股指差价合约交易】

特定非营利活动法人 证券和金融商品斡旋咨询中心 (FINMAC)

电话 0120-64-5005 (免付费电话)

### 【商品差价合约交易】

日本商品期货交易协会咨询中心

电话 03-3664-6243

(注 1) 但以下情况不适用。

- 针对该交易已转为特定投资者的顾客
- 在推销日之前的 1 年内有过 2 次（含）以上交易的顾客和推销日有未结算的余额的顾客
- 从事对外贸易或其他外汇保证金交易的有关业务的法人顾客，且其目的在于减少自身所持有的资产及负债因汇率变动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注 2) ADR 是指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即不通过诉讼程序，由公正的第三者介入，为希望解决民事纠纷的纠纷当事人谋求解决的程序。

当开始本公司提供的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以及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以下统称“差价合约交易”）时，请在充分理解《OANDA 证券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说明书》（以下简称“本说明书”）内容的基础上进行交易。

差价合约交易有可能因作为交易对象的货币对、有价证券及商品（以下统称“品种”）、各品种的价格变动而产生损失。差价合约交易是有时会获得巨额利润，但同时也伴随着遭受巨额损失危险的交易。因此，在开始或持续进行交易时，不仅要对本说明书，还要对交易的机制和风险进行充分的研究，请只有在根据自己的财力、交易经验及交易目的等判断为适合的情况下，自己承担责任进行交易。

本公司通过以下平台提供差价合约交易。

东京服务器（OANDA Japan FX/CFD）：差价合约交易

纽约服务器（fxTrade）：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

东京服务器及纽约服务器各自的交易相关计算、出入金手续、交易报告、余额报告等均按各自账户进行。此外，若无特别记载，本交易说明书记载的交易规则等均适用于东京服务器与纽约服务器。

## 目 录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的风险等重要事项 .....	3
1.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相关风险 .....	5
2. 纽约服务器及东京服务器交易的概要 .....	9
3.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 .....	15
4. 保证金 .....	18
5. 平仓带来的金钱收付 .....	19
6. 关于利润相关税金 .....	19
7. 关于手续 .....	20
差价合约交易行为相关的禁止行为 .....	22
关于本公司的概要及投诉受理窗口、投诉处理、纠纷解决 .....	25
交易相关的主要用语 .....	26

本说明书是金融商品交易商根据金融商品交易法（以下简称“金商法”）第 37 条之 3 的规定，商品期货交易商根据商品期货交易法（以下简称“期交法”）第 217 条的规定，交付给用户的书面文件，对金商法第 2 条第 22 款规定的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中属于该款第 1 项规定交易的货币买卖交易的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期交法第 2 条第 22 款规定的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中属于该款第 2 项规定交易的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以及属于该法第 2 条第 14 款规定的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进行说明。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的风险等重要事项

1. 差价合约交易有可能因作为交易对象的货币价格、有价证券价格或商品价格的变动而产生损失。此外，由于交易金额比用户就该交易应存托的保证金金额更高，因此其损失金额有可能超过保证金金额。
2. 因行情的急剧变动，有可能出现卖价和买价之间的价差（点差）扩大，以及无法进行预期的交易。
3. 因经济形势和参考标的资产的价格状况，参考标的资产的流动性变得极低时，差价合约交易有可能无法成交，无法进行新的或以平仓为目的的交易。
4. 因交易系统或连接本公司及用户的网络线路等无法正常运作，订单的下单、执行、确认、取消等有可能无法进行。
5. 在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中，对于未平仓头寸，每天都会产生被称为隔夜利息的息差支付。当卖出高利率货币，买入低利率货币时，需支付隔夜利息，使得用户的保证金减少（损失）。因交易对象货币的利率变动，也可能导致隔夜利息从收取变为支付。
6.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中，当交易结束时持有未平仓头寸的情况下，会发生利息及红利的调整。原则上对多头头寸需支付成本，使得用户的保证金减少（损失）。
7. 在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中，当交易结束时持有未平仓头寸的情况下，会发生利息的调整。
8. 不需要支付账户管理费和交易手续费。但是，如果用户希望本公司邮寄以电子形式提供的各种票据，则需要支付手续费。
9. 用户在订单执行后不能解除该订单相关的合同（冷静期）。
10. 差价合约交易是本公司与用户之间的直接交易。本公司与下列单位进行套保交易以减少与用户交易产生的风险。

OANDA Australia Pty Ltd (OANDA 澳大利亚)  
(监管机构：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 (ASIC) )

套保交易对方对于用户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不是作为用户的交易对方，对用户的保证金和该交易可能产生的损失及其他用户的交易内容以及平仓或清算，或者对本公司用户的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用户存托的保证金，由株式会社三井住友银行，SBI Clearing Trust Co., Ltd. 或日证金信托银行株式会社作为受托人进行资金信托，与本公司自有资金分开管理

（此机制称为“信托保全”）。信托保全是对保证金及其他用户资金进行保全的机制，但并非保证差价合约交易的本金。信托公司仅管理本公司信托的资金，对本公司或受益人代理人的监督或选任不承担责任。关于信托保全的资金返还手续，由受益人代理人代替作为受益人的用户办理，用户对信托公司不能直接要求进行资金等的支付。

12. 在本公司、套保交易对方或用户的保证金存托方出现了业务或财产状况恶化时，因保证金及其他用户资金的返还变得困难，用户存在遭受损失的可能。
13. 在行情急剧变动时，即使有止损规则，也有可能产生超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

## 1.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相关风险

差价合约交易不是保证本金的交易和商品。进行交易后，当作为交易对象的货币、有价证券的价格及商品价格向对用户不利的方向变动时，用户将会遭受损失。而且，由于可基于少于成交价款的保证金进行交易（杠杆效应），根据市场的变动情况，交易金额可能会比用户就该交易应存托的保证金金额更高，因此有时其损失金额有可能超过保证金金额。请仔细阅读下列风险，并在充分理解差价合约交易风险的基础上，根据用户自身的判断和责任进行交易。

另外，下列风险等重要事项是本公司经营的差价合约交易具有的典型风险的简要说明，并未毫无遗漏地显示该交易产生的所有风险。

### (1) 价格变动的风险

- 差价合约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会根据各国的经济环境、金融市场动向、政治形势、社会形势等为首的各种因素，24 小时随时变动。如果行情朝着与用户预期相反的方向变动，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 在行情骤变时，除了有可能发生因止损交易或反向交易而无法平仓的情况外，由于市场特性是没有价幅限制，还有可能在短时间内大幅变动的情况下，出现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金额。
- 差价合约交易不是保证本金及利润的交易。

### (2) 杠杆效应带来的风险

- 差价合约交易伴随着杠杆效应带来的高风险。
- 通过利用杠杆效应，与现货交易相比，可进行比实际投资的资金更大的交易，因此可期待更大的利润。另一方面，如果行情朝着与用户预期相反的方向变动，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 (3) 止损（随时强制平仓）的风险

- 当有效保证金处于低于本公司规定水平的状态时，本公司将会在不事先通知用户的情况下将用户的全部头寸（以下简称“头寸”）进行强制平仓（以下简称“止损”）。
- 在纽约服务器中，会对用户的所有头寸进行止损。
- 在东京服务器中，在有效保证金达到规定水平之前，会从损失较大的头寸开始按顺序执行止损。
- 在止损交易中，本公司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
- 根据市场状况和平仓时机等因素，成交价格在计算上可能会与执行止损交易的价位偏差较大，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 出现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的保证金的损失时，用户应立即向本公司进行清偿。

(4) 限制损失订单（止损单）带来的风险

- 由于差价合约交易没有涨跌幅限制，止损单作为考虑限制用户损失的下单方法，成交价格可能会与指示的价格偏差较大。其结果是，用户作为止损单来考虑的交易未必能起到限制损失的作用。
- 在交易品种的价格单向急剧变动时，由于出现滑点等原因，有可能以比用户指定的汇率更不利的汇率成交，而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5) 流动性风险

- 在主要国家的节日、临近休市及周初开市时的交易，或者在正常交易时间内也会因重要经济指标和事件等的影响，市场流动性极端低下，而出现本公司很难向用户出示价格的情况。
- 在发生了战争、事变、天变、纷争、金融政策及制约变更等特殊情况时，交易品种的价格有时会急剧变动，在行情骤变导致市场流动性下降时，将很难向用户出示价格，用户就有可能陷入无法对头寸进行平仓，也无法建仓的状态。
- 此外也会无法执行止损进行强制平仓，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6) 利率变动的风险

- 差价合约交易因利率变动，交易价格可能会有很大的变动。此外，利率的变动也会影响隔夜利息和资金筹措成本。
- 在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中，除货币的交易外，还会发生隔夜利息的收取或支付。因两国间的利率变动，隔夜利息也可能会发生变动。因利率变动造成两种货币间的利率逆转，也可能会导致隔夜利息从收取变为支付。
-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和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中，虽然会发生与交易相关的利息支付，但因利率的变动，可能会发生支付金额增加或收取金额减少的情况。此外，随之而来会出现需要追加资金、接近止损值或执行止损交易等的可能性。

(7) 直接交易的风险

- 差价合约交易是对用户的订单以本公司为对手使订单成立的，不向交易所进行转介。
- 本公司出示的交易品种的价格，与其他媒体信息（电视及网络等）或同行业其他公司有所不同，也有可能以比其他信息的价格不利的价格成立。
- 本公司出示的卖价和买价之间有差额。

(8) 套保交易对方的风险

- 本公司在用户的订单成交时，会以 OANDA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套保交易对方”）为交易对方，由系统即时并自动进行套保交易，以降低由与用户的交易产生的风险。

- 由于行情的骤变等，会出现因该公司出示的套保汇率无法发送或者该公司的财务状况恶化等理由而导致无法与该公司进行套保交易的情况。
- 在此情况下，如第 15 页的“(4) 交易汇率”中所说明的那样，本公司是收到由套保交易对方出示的汇率后，再确定报给用户的价格，因此本公司将无法向用户出示价格。在此期间将无法进行新交易和平仓交易的成交，如果您持有头寸，根据此期间的行情变动，会有出现及扩大损失的可能性，该损失还可能会超过用户存托的保证金。
- 本公司通过套保交易抵消与用户交易给本公司带来的风险，但因上述情况无法进行套保交易时，与用户交易造成的本公司损失将会扩大，从而导致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恶化，最终无法为用户提供服务，根据情况有可能将用户的头寸强制平仓。

(注) 套保交易是独立于用户与本公司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的交易。因此，套保交易对方对于用户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不是作为用户的交易对方，对用户的保证金和该交易可能发生的损失及其他用户的交易内容以及平仓或清算，或者对本公司用户的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此外，套保交易对方对于用户与本公司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和套保交易相关的咨询概不回应。

#### (9) 信用风险

- 差价合约交易是用户与本公司之间的直接交易，所以根据本公司的信用状况等因素，可能会使用户遭受损失。
- 根据套保交易对方的信用状况，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也会受到影响，并可能会使用户遭受损失。
- 但是，用户存托在本公司的保证金等金钱，会通过与本公司自身的资产分开管理而得到保全。

#### (10) 滑点风险

- 根据用户的终端和本公司的服务器之间的通信时间，会有用户下单时界面显示的价格和实际成交价格之间出现价差（称为“滑点”）的情况。
- 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特别是因重要经济指标的发表等行情出现较大变动时，滑点可能会出乎预料地扩大。

#### (11) 使用电子系统的风险

- 通过网络交易系统进行交易时，由于无需人工受理订单，所以如果用户输入交易订单时有误，就有可能使预期订单无法成交，或者使未预期订单成交。
- 因本公司或用户、本公司的套保交易对方、本公司的系统委托方、网络线路服务商等其他第三方拥有的系统设备或通信设备故障、网络线路的故障、信息发送的故障或交易系统本身的故障等原因，造成用户暂时或者在一定期间内无法进行交易时，以及即使可以进行交易，但因发送的汇率和信息的错发和迟发等原因，有可能以偏离行情的汇率成交。在此情况下，除了会出现取消成交的情况外，还会产生机会利益丧失等风险。

- 本公司发行的账户号码、密码等重要信息，因被盗、被窃听等原因而泄漏给第三方时，有可能会因第三方恶意使用而给用户造成损失。有必要充分注意，防止泄漏给用户本人以外的人。

#### (12) 价格出示风险

- 本公司将集中管理运用 OANDA 集团系统的 OANDA Corporation (美国纽约) 生成的价格发给用户。
- 因行情的骤变等原因，发送可交易汇率的套保交易对方银行在规定数以下时，如果与之前出示的价格出现超过一定范围的偏差，或者无法进行套保交易，OANDA Corporation 将停止向用户出示价格。当发送可套保交易汇率的套保交易对方银行达到规定数以上，且可进行套保交易时，再重新开始向用户出示价格。
- 在停止出示价格后重新开始出示价格的情况下，根据重新开始时的价格，有可能在重新开始的同时发生止损。
- 在止损交易中，本公司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
- 根据市场状况和平仓时机等因素，成交价格在计算上可能会与止损交易下单的价位偏差较大，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

#### (13) 其他风险

- 由于差价合约交易相关税制和相关法律法规等的修订，或本公司的服务（保证金比率、手续费、隔夜利息等）的变更等原因，会出现需要新追加资金、接近自动平仓（止损）的价位等情况，用户可能遭受损失或以不利条件进行交易。

## 2. 纽约服务器及东京服务器交易的概要

### (1) 纽约服务器 (fxTrade)

####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概要】

\*若无特别记载，基础方案以及专业方案均可适用。

交易手续费	0 日元
账户开户费用	0 日元
账户维持费用	0 日元
其他手续费	如果用户希望本公司邮寄以电子形式提供的各种票据，则需要支付以下手续费。 年度损益报告： 每次 1,100 日元 其他交易记录等： 每次 3,300 日元
交易货币对	请参考本公司网站的“交易货币对”。
交易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星期一上午 7 点 04 分 55 秒至星期六上午 6 点 59 分（美国标准时间适用期）</li><li>星期一上午 6 点 04 分 55 秒至星期六上午 5 点 59 分（美国夏令时适用期）</li></ul> <p>* 由于系统维护、系统故障、市场的状况等原因，有可能出现无法交易的状况。关于维护时间，请参考下列内容。</p>
系统维护时间	<p>所有货币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上午 6 点 59 分至上午 7 点 04 分 55 秒（美国标准时间适用期）</li><li>上午 5 点 59 分至上午 6 点 04 分 55 秒（美国夏令时适用期）</li></ul> <p>* 美国东部时间 下午 4 点 59 分至下午 5 点 04 分 55 秒的 5 分钟 55 秒</p> <p>新西兰元相关货币对 (NZD/JPY、NZD/USD、AUD/NZD、EUR/NZD、GBP/NZD、NZD/CAD、NZD/CHF、NZD/HKD、NZD/SGD)</p> <p>除上述“所有货币对”的系统维护时间外，还包括以下时间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上午 3 点 59 分至上午 4 点 04 分 55 秒（新西兰标准时间适用期）</li><li>上午 2 点 59 分至上午 3 点 04 分 55 秒（新西兰夏令时适用期）</li></ul> <p>* 新西兰时间 上午 6 点 59 分至上午 7 点 04 分 55 秒的 5 分钟 55 秒</p> <p>* 在维护期间，包含市价及限价在内的所有订单都无法成交，请予以注意。（不进行汇率更新。）</p> <p>* 每周星期二至星期五实施。</p> <p>* 对于维护结束后重新开始出示价格时的自动交易软件 (EA) 的运行确认，及其执行产生的各种问题，本公司无法提供支持，敬请见谅。</p>
下单方法	可使用电脑等联网终端，在本公司的 fxTrade/MetaTrader4/API 系统（仅限专业方案）上通过互联网下单。 * 我们已于 2025 年 1 月 31 日之后停止开设新的 MetaTrader4 交易账户。
最少下单数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使用 fxTrade 时，为 1 货币单位</li><li>使用 MetaTrader4 时，为 1,000 货币单位</li></ul>
最多下单数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基础方案：1 次最多下单数量为 25 万货币单位</li><li>专业方案：1 次最多下单数量为 300 万货币单位</li></ul> <p>* 最多下单数量因货币对而异。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网站内的“交易货币对”。</p>
头寸数上限、设定订单数	头寸数上限为 1,000 个，设定订单数上限为限价单、止损单、追踪止损单总共 4,000 个。
交易账户的仓位总值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在 fxTrade 里的所有交易账户中，未平仓的卖出或买入仓的持仓总价值达到等值 3,000 万美元时，我们将不再接受新的订单。</li></ul>
外币出入金	不受理。
外币筹措（交割）	不受理。
对冲交易	Primary 账户无法对冲持仓。创建子账户时可以设置是否允许对冲持仓。 * 对冲持仓需要用户承担双重点差，可能缺乏经济合理性。为此，本公司不推荐对冲交易。

所需保证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个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4%以上的日元（杠杆 25 倍以下）</li> <li>法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2%以上的日元（杠杆 50 倍以下）</li> <li>所需保证金金额的计算公式：&lt;交易数量×价格（汇率）×保证金率&gt;</li> <li>* 所需保证金率、杠杆因货币对而异。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网站内各服务的“交易货币对”。所需保证金率根据法律法规等的修订和市场动向等，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li> <li>* 对冲交易的所需保证金采用 MAX 方式，但货币对的符号名称不同时不受此限制，请予以注意。</li> </ul>
止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保证金清算比例均达到 100%以上时。（有效保证金低于所需保证金时）</li> <li>保证金清算比例（%）的计算公式=所需保证金÷保证金清算价值（=有效保证金）</li> <li>一旦发起止损，所有平仓订单都将被取消，并进行所有头寸的反向交易。</li> <li>* 在止损交易中，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的，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在行情急剧变动时，即使有止损规则，也有可能产生超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li> </ul>
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均不会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仅适用止损。</li> </ul>
下单类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市价单<sup>*1</sup></li> <li>限价单<sup>*2</sup></li> <li>止损单<sup>*1</sup></li> <li>追踪止损单<sup>*1</sup></li> <li>If Done<sup>*1</sup></li> <li>OCO<sup>*1</sup></li> </ul> <p><sup>*1</sup> 可能会出现滑点。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  <sup>*2</sup> 以与指定价格相同或有利的价格成交。</p> <p>* 桌面版、手机版的新下单中的“限价”、“止损”作为“Leave Order”输入，当指定比接受订单时的价格有利的价格时作为“限价单”，当指定不利的价格时作为“止损单”受理。</p> <p>* 在新订单的“市价单”及“限价单”中，可设置滑点的容许范围。</p> <p>* 关于订单类型的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的用语讲解。</p>
订单的有效期	无期限、1 小时至 6 小时之间每隔 1 小时、8 小时、12 小时、18 小时 当天（1 天）、次日（2 天）、1 周、1 个月、2 个月、3 个月
隔夜利息的赋予	对于持仓过夜的头寸，将在上午 7 点（美国夏令时为上午 6 点）计入确定损益。

## (2) 东京服务器 (OANDA Japan FX/CFD)

###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概要】

	MetaTrader 4 (MT4)	MetaTrader 5 (MT5)
交易手续费	0 日元	
账户开户费用	0 日元	
账户维持费用	0 日元	
其他手续费	如果用户希望本公司邮寄以电子形式提供的各种票据，则需要支付以下手续费。 年度损益报告： 每次 1,100 日元 其他交易记录等： 每次 3,300 日元	
交易货币对	请参考本公司网站的“交易货币对”。	
交易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星期一上午 7 点 05 分至星期六上午 6 点 59 分（美国标准时间适用期）</li> <li>星期一上午 6 点 05 分至星期六上午 5 点 59 分（美国夏令时适用期）</li> <li>* 由于系统维护、系统故障、市场的状况等原因，有可能出现无法交易的状况。</li> </ul>	
系统维护时间	<p>所有货币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午 6 点 59 分至上午 7 点 05 分（6 分钟）（美国标准时间适用期）</li> <li>上午 5 点 59 分至上午 6 点 05 分（6 分钟）（美国夏令时适用期）</li> <li>* 美国东部时间 下午 4 点 59 分至下午 5 点 05 分的 6 分钟</li> </ul> <p>新西兰元相关货币对 (NZD/JPY、NZD/USD、AUD/NZD、EUR/NZD、GBP/NZD、NZD/CAD、NZD/CHF) 除上述“所有货币对”的系统维护时间外，还包括以下时间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午 3 点 59 分至上午 4 点 05 分（新西兰标准时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午 2 点 59 分至上午 3 点 05 分（新西兰夏令时） * 新西兰时间 上午 6 点 59 分至上午 7 点 05 分的 6 分钟</li> <li>* 在维护期间，包含市价及限价在内的所有订单都无法成交，请予以注意。 (进行汇率更新及图表形成。)</li> <li>* 每周星期二至星期五实施。</li> <li>* 对于维护结束后重新开始出示价格时的自动交易软件（EA）的运行确认，及其执行产生的各种问题，本公司无法提供支持，敬请见谅。 详细信息请直接咨询软件开发人员。</li> </ul>
下单方法	使用电脑等联网终端，通过互联网在 MetaTrader4/5 上下单。
自动交易和 API	东京服务器裁量方案禁止进行自动交易和使用 API。
最少下单数量	1,000 货币。 * 最少下单数量因货币对而异。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网页上各服务的“交易概要”。
最多下单数量	<p>东京服务器标准方案：最多为 100 万货币或 300 万货币（根据各种最多下单数量，出示的价格有所不同）</p> <p>最多 100 万货币 (东京服务器标准方案和裁量方案相同)</p> <p>* 最多下单数量因货币对而异。如果货币对的头寸数上限低于上述最多下单数量，则每次的最多下单数量为头寸数上限。关于各货币对的头寸数上限，请查看网页上的“交易货币对”。</p>
头寸数上限	货币对不同，设置的头寸数上限也不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网页上的“交易货币对”。
每个交易账户的头寸市价总值上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一个交易账户中的所有未平仓的卖出仓位，或所有未平仓的买入仓位的持仓总价值达到等值 3,000 万美元时，我们将不再接受新的订单。</li> </ul>
外币出入金	不受理。
外币筹措（交割）	不受理。
对冲交易	<p>可以进行对冲交易。</p> <p>* 对冲持仓需要用户承担双重点差，可能缺乏经济合理性。为此，本公司不推荐对冲交易。</p>
所需保证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个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4%以上的日元（杠杆 25 倍以下）</li> <li>法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2%以上的日元（杠杆 50 倍以下）</li> </ul> <p>所需保证金金额的计算公式：&lt;交易数量×价格（汇率）×保证金率&gt;</p> <p>* 所需保证金率、杠杆因货币对而异。请查看网站内各服务的“交易货币对”。所需保证金率根据法律法规等的修订和市场动向等，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p> <p>* 对冲交易的所需保证金采用 MAX 方式，但货币对的符号名称不同时不受此限制，请予以注意。</p>
止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保证金维持率为 100%以下时（有效保证金金额少于所需保证金金额时）将会发起止损。</li> <li>保证金维持率的计算公式：保证金维持率=保证金清算价值（=有效保证金）÷所需保证金</li> <li>一旦发起止损会从损失较大的头寸开始按顺序执行止损。在保证金维持率恢复到 100%之前将会持续止损。</li> </ul> <p>* 在止损交易中，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的，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在行情急剧变动时，即使有止损规则，也有可能产生超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p>
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	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均不会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仅适用止损。
下单类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市价单</li> <li>限价单</li> <li>止损单</li> <li>追踪止损单</li> <li>If Done</li> <li>OCO</li> </ul> <p>* 在所有订单中都可能会出现滑点。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p> <p>* 关于订单类型的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的用语讲解。</p>
订单的有效期	无限制、指定日

隔夜利息的赋予	对于持仓过夜的头寸，将在上午 7 点（美国夏令时为上午 6 点）计入账面损益，在头寸平仓时成为确定损益。
---------	--

## 【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概要】

交易手续费	0 日元
账户开户费用	0 日元
账户维持费用	0 日元
其他手续费	<p>如果用户希望本公司邮寄以电子形式提供的各种票据，则需要支付以下手续费。</p> <p>年度损益报告： 每次 1,100 日元</p> <p>其他交易记录等： 每次 3,300 日元</p>
交易品种	日经指数 225、美国华尔街指数 30、中国 A 股指数 50 等股指差价合约。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交易时间	每个品种各不相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下单方法	可使用电脑等联网终端，通过互联网在 MetaTrader4/5 上下单。
最少交易数量	0.01 单位
最多交易数量	每个品种各不相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每个交易账户的头寸市价总值上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一个交易账户中的所有未平仓的卖出仓位，或所有未平仓的买入仓位的持仓总价值达到等值 6,000 万美元时，我们将不再接受新的订单。</li> </ul>
外币出入金	不受理。
股票筹措（交割）	不受理。
对冲交易	<p>可以进行对冲交易。</p> <p>* 对冲持仓需要用户承担双重点差，可能缺乏经济合理性。为此，本公司不推荐对冲交易。</p>
所需保证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个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10%以上的日元（杠杆 10 倍以下）</li> <li>法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10%以上的日元（杠杆 10 倍以下）</li> <li>所需保证金金额的计算公式：&lt;交易数量×价格（汇率）×保证金率&gt;</li> </ul> <p>* 所需保证金率根据法律法规等的修订和市场动向等，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p> <p>* 对冲交易的所需保证金采用 MAX 方式，但交易品种的符号名称不同时不受此限制，请予以注意。</p>
止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保证金维持率为低于 100%时（有效保证金金额少于所需保证金金额时）将会发起止损。</li> <li>保证金维持率=有效保证金 ÷ 所需保证金 × 100</li> <li>一旦发起止损会从损失较大的头寸开始按顺序执行强制平仓（止损）。在保证金维持率恢复到 100%之前将会持续止损。</li> </ul> <p>* 在止损交易中，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的，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在行情急剧变动时，即使有止损规则，也有可能产生超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p>
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	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账户，均不会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仅适用止损。
下单类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市价单</li> <li>限价单</li> <li>止损单</li> <li>追踪止损单</li> <li>If Done</li> <li>OCO</li> </ul> <p>* 在所有订单中都可能会出现滑点。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p> <p>* 关于订单类型的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的用语讲解。</p>
订单受理时间	365 天 24 小时，非交易时间和维护时间除外
订单的有效期	无限制、指定日
调整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利息</li> <li>红利</li> </ul> <p>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p>
资产的保全方法	信托保全

## 【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概要】

交易手续费	0 日元
账户开户费用	0 日元
账户维持费用	0 日元
其他手续费	如果用户希望本公司邮寄以电子形式提供的各种票据，则需要支付以下手续费。 年度损益报告： 每次 1,100 日元 其他交易记录等： 每次 3,300 日元
交易品种	是布伦特原油、WTI 原油、天然气、黄金等场外商品差价合约。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交易时间	每个品种各不相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下单方法	使用电脑等联网终端，通过互联网在 MetaTrader4/5 上下单。
最少交易数量	每个品种各不相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最多交易数量	每个品种各不相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
每个交易账户的头寸市价总值上限	· 当一个交易账户中的所有未平仓的卖出仓位，或所有未平仓的买入仓位的持仓总价值达到等值 6,000 万美元时，我们将不再接受新的订单。
外币出入金	不受理。
商品筹措（交割）	不受理。
对冲交易	可以进行对冲交易。 * 对冲持仓需要用户同时承担卖价和买价的价差（点差），可能缺乏经济合理性。为此，本公司不推荐对冲交易。
所需保证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个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5%以上的日元（杠杆 20 倍以下）</li> <li>▪ 法人用户：相当于成交价款的 5%以上的日元（杠杆 20 倍以下）</li> <li>▪ 所需保证金金额的计算公式：&lt;交易数量×价格（汇率）×保证金率&gt; * 所需保证金率根据法律法规等的修订和市场动向等，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li> <li>▪ 对冲交易的所需保证金采用 MAX 方式，但交易品种的符号名称不同时不受此限制，请予以注意。</li> </ul>
止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用户，保证金维持率为 100%以下时（有效保证金金额少于所需保证金金额时）将会发起止损。</li> <li>▪ 保证金维持率=有效保证金÷所需保证金×100</li> <li>▪ 一旦发起止损会从损失较大的头寸开始按顺序执行强制平仓（止损）。在保证金维持率恢复到 100%之前将会持续止损。 * 在止损交易中，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的，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在行情急剧变动时，即使有止损规则，也有可能产生超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li> </ul>
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	无论是个人还是法人账户，均不会追加保证金、强制平仓。仅适用止损。
下单类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市价</li> <li>▪ 限价</li> <li>▪ 止损</li> <li>▪ 追踪止损单</li> <li>▪ If Done</li> <li>▪ OCO</li> </ul> <p>* 在所有订单中都可能会出现滑点。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 * 关于订单类型的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的<a href="#">用语讲解</a>。</p>
订单受理时间	365 天 24 小时，非交易时间和维护时间除外
订单的有效期	无限制、指定日
调整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息</li> </ul> <p>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p>
资产的保全方法	信托保全

### 3.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

#### (1) 交易品种

纽约服务器及东京服务器的可交易品种，关于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请查看本公司网站内的“货币对列表”，关于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及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请查看本公司网站内的“交易品种列表”。可交易品种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

#### (2) 交易单位

交易单位根据纽约服务器、东京服务器以及各自的交易系统有所不同。此外，设有最多交易数量。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各服务的“交易概要”及“货币对列表”或“交易品种列表”。

#### (3) 唱价

是交易汇率中价格变动的最小单位，每个品种有所不同。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公司网站内各服务的“货币对列表”或“交易品种列表”。

#### (4) 交易汇率

本公司对每个品种同时提供卖价（报价）和买价（出价），用户可以以报价买入，以出价卖出。本公司在交易软件（例子：fxTrade, MT4, MT5）上显示的各品种价格，是 OANDA Corporation 以从流动性供给方收到的出价价格为基础，作为对用户的交易汇率独自计算出来的。因此，可能会与银行间（外汇汇率）、各国股票市场、商品市场交易的标的资产的实际汇率有偏差。

#### (5) 点差

各品种的报价和出价会有价差（称为“点差”）。点差在通常情况下是稳定的，但在发布重要经济指标及流动性下降等时，可能会因市场状况而扩大。

#### (6) 平仓

头寸可通过反向交易来沽清（平仓）。将外币的平仓损益换算成日元时，应适用本公司规定的汇率。因平仓等产生损益时，该金额会通过出入金在交易账户的保证金余额上进行增加或减少。差价平仓日原则上是进行平仓交易的工作日。

#### (7) 持仓过夜

如果用户在交易工作日内（截至当天的纽约休市时间）未进行头寸平仓时，则头寸将会自动转至下一个交易工作日。这称为持仓过夜。

#### (8) 隔夜利息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中会产生隔夜利息。隔夜利息是由于交易货币对的息差而产生的损益，因持仓过夜而在用户与本公司之间产生收付。原则上，因买入货币对中利率较高的货币而收取，因买

入利率较低的货币而支付。对于相同的货币对，用户收取时的隔夜利息会少于用户支付时。也有买卖都需要支付的情况。

此外，支付隔夜利息可能会产生损失。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的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的“交易概要”。

#### (9) 利息

-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及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中，根据持有头寸的时间，会产生相当于利息等的融资成本的交割。
- 头寸持仓过夜会产生利息调整额。
-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中，纽约时间星期五结束营业时会产生3天利息成本的支付和收取。
- 在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中，黄金和白银原则上在纽约时间星期三结束营业时，其他品种同样在星期五结束营业时，会产生3天利息成本的支付和收取。
- 关于利息调整方法，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各服务的“交易概要”。

#### (10) 红利

-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中，参考标的资产已进行分红的头寸持仓过夜时，会产生利息调整额的收付。
- 持有多头头寸时领取分红调整额，持有空头头寸时支付分红调整额。
- 分红调整额的收付，因发送分红调整额的价格调整而相互抵消，对损益的影响有限。
- 关于红利调整方法，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的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的“交易概要”。

#### (11) 订单的种类

##### 【市价委托（市价单）】

- 不指定汇率的下单方法。
- 按照用户的订单信息到达本公司服务器的顺序进行处理。
- 根据用户的交易终端与本公司的服务器之间的通信时间，可能会出现滑点。
- 滑点对用户来说既存在有利的情况，也存在不利的情况。
- 在纽约服务器中，可对新交易设置用户的滑点容许范围。如果用户在界面下单时的价格与成交处理时的价差在用户预先设置的滑点容许范围内，则按成交处理时的价格成交，如果超出容许范围，则该交易失效。
- 纽约服务器的MT4及东京服务器无法设置滑点的容许范围。

##### 【限价单】

- 指定想要交易的价格的下单方法。
- 每项服务的执行条件如下。

#### [纽约服务器]

该订单在收到高于指定下单价格的出示价格时执行卖出，低于指定下单价格的出示价格时执行买入。因此，实际成交价格可能会比用户的下单价格更有利。但是，即使达到了该价格，如果可成交量少于下单数量，可能会无法成交。

#### [东京服务器]

与受理通常的市价单一样，该订单在收到高于指定下单价格的出示价格时执行卖出，在收到低于指定下单价格的出示价格时执行买入。因此，根据行情变动，有可能无法按照指定汇率成交（出现滑点），既有对用户有利的情况，也有不利的情况。

- 在有其他市价单的情况下，将会在那些订单全部执行后进行处理。
- 该订单的卖出，限价低的优先于限价高的，该订单的买入，限价高的优先于限价低的。
- 出现相同限价的订单时，优先执行时间早的订单。如果有将相同价格指定为触发价格的止损等订单，也会优先执行时间早的订单。
- 如果发生了止损交易，该交易将优先执行。

#### 【止损单】

- 指定触发执行市价单的价格（触发价格）的下单方法。
- 只有将对于接受订单时的价格而言不利的价格指定为触发价格的订单才能成为有效订单。
- 如果有将相同价格作为触发价格的多个止损订单，会按订单受理顺序执行。
- 限价单和止损单分别将相同价格作为下单价格和触发价格时，会按受理顺序执行。
- 对于变为市价单之前的该订单，如果有市价单，则优先执行那些订单。
- 如果发生了止损交易，该交易将优先执行。
- 根据行情变动，有可能无法按照指定汇率成交（出现滑点），既有对用户有利的情况，也有不利的情况。

#### (12) 订单的有效期

- 请在输入订单时指定订单的有效期。有效期的设置根据纽约服务器、东京服务器以及各自的交易系统有所不同。
- 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各服务的“交易概要”。

#### (13) 订单的修改和取消

- 用户的订单尚未成交时，可取消或修改订单内容。成交后无法修改和取消。

## 4. 保证金

### (1) 保证金的存入

在下差价合约交易订单时,请将本公司规定的所需保证金以上的金额,以汇款方式存入本公司指定的金融机构账户。在本公司完成向用户账户的入金处理后,就可进行交易。因汇款手续的延迟而给用户造成损失时,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2) 所需保证金

“所需保证金”是指本公司为了维持用户账户的头寸,作为担保所需的存款,金额用成交价款乘以所需保证金率算出。所需保证金因品种而异。关于详细信息,请查看本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的“货币对列表”及“股指差价合约交易品种”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品种”。所需保证金率根据法律法规等的修订和市场动向等,可能会在事先告知用户的基础上进行变更。

另外,对冲交易相关保证金适用MAX方式,即比较同一货币对或品种的空头头寸和多头头寸各自所需的保证金总和,金额非更少的一方可以作为该货币对或品种的保证金进行交易。

### (3) 止损的处理

本公司实时对用户的头寸进行市场估值,当有效保证金低于所需保证金的一定比例时,在有效保证金达到规定水平之前,会按照从损失较大的头寸开始,按顺序对用户进行止损处理。(关于止损的风险,请仔细阅览上述“1.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相关风险”的“(3) 止损(随时强制平仓)的风险”。此外,止损相关的各种条件,请查看本交易说明书或本公司网站内的“外汇交易概要”、“股指差价合约交易概要”、“商品差价合约交易概要”。

在止损交易中,本公司是通过将头寸以市价进行反向交易来平仓,因此不保证以止损判断时的价格成交,也不保证对用户损失金额进行限制。根据市场状况和平仓时机等因素,成交价格在计算上可能会与止损交易下单的价位偏差较大,有可能遭受意想不到的损失,或者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金额的损失。出现超过用户在本公司存托的保证金的损失时,用户应立即向本公司进行清偿。

### (4) 评价损益、利息及红利的处理

本公司计算的评价损益及随着头寸的持仓过夜而产生的利息和红利,将在保证金存托金额上进行增加或减少。将外币的评价损益、利息和红利换算成日元时,应适用本公司规定的汇率。

### (5) 有价证券等的充当

保证金的存托只能使用日元,不接受用有价证券及外币等代替保证金。

#### (6) 保证金的出金

用户存入的保证金，可在扣除所需保证金后的金额范围内，转出至交易银行账户。每周 7 天 24 小时（除系统维护时）都可在本公司的交易系统上申请出金。办理出金手续时，从用户提出申请之日起计算，原则上应在（日本银行的）3 个工作日内返还到用户的登记银行账户。

另外，即使本公司完成了汇款手续，由于与汇款相关的金融机构的原因，向用户的到账有可能会延迟。此外，根据由信托方银行保全的用户资产的解约情况，保证金返还有可能需要 4 个工作日以上。在发生系统故障等本公司合理判断应暂时停止返还保证金的情况时，不在此限。

### 5. 平仓带来的金钱收付

平仓带来的用户与本公司之间的金钱收付，将根据以下公式计算出的金额。

####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

《交易数量 × 成交价差 + 累积隔夜利息》

#### 【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

《交易数量 × 成交价差 + 累积利息 + 累积红利》

#### 【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

《交易数量 × 成交价差 + 累积利息》

（注）成交价差是指反向交易相关的成交价格与作为该反向交易对象的新买入交易或新卖出交易相关的成交价格之间的差。

### 6. 关于利润相关税金

个人用户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中所产生的利润（指交易产生的差益、隔夜利息、利息以及红利的合计。以下亦同。）是“期货交易相关的杂项所得等”，属于申报分离课税的对象，原则上需进行纳税申报。税率为所得税 15%，复兴特别所得税为所得税额 × 2.1%※，地方税 5%。该损益可与差价等平仓的其他期货交易的损益合计，而且合计后为损失时，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从第二年开始结转 3 年。

法人用户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中产生的利润，在与法人税相关的所得计算中算入利润的金额。

本公司在用户的差价合约交易中进行差价等平仓时，原则上需向本公司的主管税务局长提交记载有该用户的住址、姓名、支付金额等的支付纪录。详细信息请咨询税务师等专业人士。

※ 复兴特别所得税是从 2013 年到 2037 年（25 年）各年的所得税额乘以 2.1% 的金额（相对利润是 0.315%），属于追加征收的税种。

## 7. 关于手续

用户与本公司进行交易时的手续概要如下。

### (1) 同意签约前的文件等

首先，本公司会交付本说明书及“OANDA 证券场外差价合约交易条款”（包括登载在本公司网站上的情况），请用户在充分理解差价合约交易相关的交易概要及风险的基础上，接受并同意本说明书及条款的内容。

### (2) 差价合约交易账户的设置

开始差价合约交易时，请预先在本公司开设差价合约交易账户。请在本公司网站上的账户申请表中输入必要事项，进行申请。届时请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材料、个人编号材料及其他所需材料。

另外，开设账户需要一定的投资经验、知识、财力等。

（注）根据用户的符合程度，本公司可能会谢绝您开户，敬请见谅。

### (3) 以电子形式交付文件

在开设账户时，请同意关于通过电子形式接受本公司书面交付的“以电子形式交付文件”。

### (4) 保证金的存入

用户在进行差价合约交易时，请存入本公司规定的所需保证金以上的保证金。本公司在收到用户的保证金时，会交付“收据”。

### (5) 下单的指示事项

在差价合约交易中下单时，请在本公司的处理时间内正确指示以下事项。

- ① 品种
- ② 卖出交易还是买入交易
- ③ 新交易还是平仓交易
- ④ 下单数量
- ⑤ 执行条件（市价单或限价单、止损单）
- ⑥ 价格（限价单时）
- ⑦ 订单的有效期（限价单时）

### (6) 头寸的清仓

持有多个头寸时，请在平仓交易下单时指定要清仓的品种。同一品种有多个头寸时，平仓的头寸原则上采用先入先出法。

### (7) 对冲

同时持有同一品种的空头头寸和多头头寸（称为“对冲”）需同意另行规定的使用条款。对用户来说，存在须承担双重点差、手续费及保证金，以及隔夜利息、利息、红利所涉及的收取金额

和支付金额之差等弊处，可能缺乏经济合理性，请您理解并慎重交易。对冲交易相关保证金按 MAX 方式（比较同一货币对或品种的空头头寸和多头头寸各自所需的保证金总和，将金额非更多的一方作为该货币对或品种的保证金额）进行计算。

(8) 交易余额、头寸、保证金等的报告

本公司为了确认交易的内容、头寸及其他未结算账户的现值、保证金的入金等，每天制作“交易报告书”（签约时交付的书面文件），“交易余额报告书”及“收据”，交付给用户。

(9) 手续费

本公司的差价合约交易的交易手续费原则上免费。因此，交易时用户与本公司达成协议的汇率即为成交汇率。但是，今后交易手续费可能会变更。

(10) 其他

请务必对本公司的通知书及报告书内容进行确认，记载内容万一出现出入或疑义时，请立即直接向本公司的客服中心查询。联系方式请查看 26 页。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的机制、交易的手续等，详细信息请咨询本公司客服。

# 差价合约交易行为相关的禁止行为

关于金融商品交易商/商品期货交易商根据金融商品交易法/商品期货交易法，从事以用户为对方的差价合约交易或为用户进行差价合约交易的媒介、转介或代理的行为（以下简称“差价合约交易”），下列行为被禁止，请予以注意。

## 1. 差价合约交易的共同禁止行为

### (1) 告知虚假信息和提供断定性判断等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将以用户为对方或为用户进行差价合约交易行为作为内容的合同。以下亦同。）的签订及其营销，向用户告知虚假信息的行为
- 对于不确定事项，向用户提供断定性判断，或者告知可能会使其误认为事实的内容，并诱使其签订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行为

### (2) 非应邀推销等

- 对不希望接受签订差价合约交易合同营销的用户，进行上门或打电话劝诱用户签订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行为（但金融商品交易商、商品期货交易商对有持续交易关系的用户（仅限在营销当日前1年内有2笔以上差价合约交易的用户以及在营销当日有未平仓的差价合约交易余额的用户。）进行的营销以及对从事对外贸易及其他外汇保证金交易相关业务的法人进行的规避汇率变动风险的营销不属于禁止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签订，未在营销之前向用户告知自己的商号或名称以及自己将要进行差价合约交易营销，并在未确认对方是否有接受营销的意愿的情况下进行营销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签订，尽管用户事先已表明不签订该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意愿（包含不希望继续接受该营销的意愿。以下亦同。），却仍进行该营销的行为，或者虽然接受了营销的用户已表明不签订该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意愿，却仍继续进行该营销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签订或解除，在让用户感到不便的时间通过电话或上门进行推销的行为

### (3) 不恰当的说明和标示等

- 在交付本说明书时，对于本说明书的内容，没有根据用户的知识、经验、财产状况以及签订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合同的目的，按必要方法和程度对用户进行说明以让该用户理解，就签订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合同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签订或营销，进行会对重要事项引起误解的标示的行为

(4) 虚假行情、擅自交易

- 通过利用虚假行情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基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属于用户的计算的钱、有价证券及其他财产或保证金等的行为
- 事先未经用户同意，根据该用户的计算进行差价合约交易的行为

(5) 违反杠杆限制

- 在差价合约交易中，收到的用户存托的交易保证金等金额，加上该差价合约交易平仓时产生的利润额，或者减去该差价合约交易平仓时用户产生的损失额后得到的金额（简称“实际存托额”。以下亦同。）尽管少于成交时所需存托额，也没有让该用户在成交后立即向本公司存托不足金额，并继续进行该差价合约交易
- 每个工作日的一定时间的差价合约交易相关交易保证金等的实际存托额尽管少于维持所需存托额，也没有让用户及时向本公司存托不足金额，并继续进行该差价合约交易

(6) 赔偿损失或提供特别利益等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向该用户或其指定的人提出或承诺，或者让第三方提出或承诺，如果给用户造成损失，或者无法产生预定金额的利益时，会由自己或第三方弥补全部或部分差额，或者为了弥补向该用户或第三方提供财产方面的利益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向该用户或其指定的人提出或承诺，或者让第三方提出或承诺，由自己或第三方弥补用户的全部或部分损失，或为了增加用户的利益向该用户或第三方提供财产方面的利益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为了弥补用户的全部或部分损失，或为了增加用户的利益，由自己或让第三方向该用户或第三方提供财产方面的利益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对该用户或其指定的人承诺提供特别利益，或者对用户或第三方提供特别利益的行为（包括让第三方承诺提供特别利益，或提供特别利益的行为。）

(7) 其他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签订或解除，使用欺骗性手段，或进行暴力或威胁的行为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行为，对用户进行与该用户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的卖出或买入相对应的交易（指使这些交易可能产生的损失减少的交易。）的营销及其他类似的行为
- 拒绝或不正当延迟履行基于差价合约交易合同从事差价合约交易行为及其他基于该差价合约交易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债务的行为
- 未事先向用户明示为签订差价合约交易合同而进行营销的目的，召集该用户进行签订差价合约交易合同营销的行为
- 在以个人用户为对方进行差价合约交易时，该用户根据其计算对已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进行了平仓时，尽管该用户产生的损失金额达到按照与该用户事先约定的计算方法算出的金额时

应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平仓（简称“止损交易”。以下亦同。）未执行，或者为保障执行的管理体制不够完善的情况下，仍继续从事差价合约交易业

- 对于交易，同时有卖价和买价时，不同时出示这些价格
- 不将用户交易时显示的价格或与价格相当的事项，出示给要求出示该价格或与价格相当的事项的相关用户

## 2.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相关的禁止行为

### (1) 授权交易关系

- 关于差价合约交易行为，在就资金总额取得用户同意的基础上，对于交易类别、货币对、股指、品种、数量和价格中未取得同意的，在发生一定事实时，将通过由电子计算机处理及其他预定的方式处理进行决定，在与金融商品交易商签订以按这些决定执行交易为内容的合同时，不以书面形式签订该合同（通过使用电子信息处理组织的方法及其他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方法签订的情况除外。）

### (2) 自我交易

- 作为个人的金融商品交易商或金融商品交易商的董事（董事为法人代表时，包括应担任该职务的员工。）或者使用人利用自己职务上的地位，根据用户的差价合约交易相关订单的动向及其他在职务上获知的特别信息，或者以追求投机利益为目的进行差价合约交易的行为

### (3) 滑点

- 当出现对用户不利的滑点时（与下单时的价格相比，成交价格对用户不利时），以对用户不利的价格成交，而出现对用户有利的滑点时（与下单时的价格相比，成交价格对用户有利时），也会以对用户不利的价格成交
- 将以对用户不利的价格促成交易的滑点范围，设置为比以对用户有利的价格促成交易的滑点范围更大（包括在用户可指定滑点时，将以不利于用户的价格促成交易的滑点范围，设置为比以有利于用户的价格促成交易的滑点范围更大。）
- 将出现不利于用户的滑点时促成的交易额上限，设置为比出现有利于用户的滑点时促成的交易额上限更大

## 3. 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相关的禁止行为

- 关于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在不告知交易单位的情况下向用户进行营销
- 关于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对已表明要清仓的用户，继续建议其进行该交易的行为
- 关于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在被认定为未恰当通知交割情况及其他用户所需信息的情况下，仍继续从事商品期货交易业相关行为
- 在被认定为商品期货交易业的电子信息处理组织的管理不充分的情况下，仍继续从事商品期货交易业

# 关于本公司的概要及投诉受理窗口、投诉处理、纠纷解决

## (1) 本公司的概要

本公司的概要如下：

商号 : OANDA 证券株式会社  
金融商品交易商 关东财务局长（金商）第 2137 号  
总部所在地 : 东京都千代田区平河町 1-3-13 CIRCLES 平河町 1001 (邮编 102-0093)  
电话号码 : 0120-923-213  
成立日期 : 2004 年 11 月 8 日  
资本金 : 485,000,000 日元  
主要业务 : 第一类金融商品交易业, 商品期货交易业 (场外差价合约交易业务)  
加入的协会 : 一般社团法人金融期货交易业协会, 日本证券业协会, 日本商品期货交易协会

## (2) 投诉受理窗口

本公司通过以下窗口受理用户投诉。

受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除外) 9:00-17:00  
窗口 : 客服中心  
受理方法 : 电话 (0120-923-213)  
咨询表 (<https://www.oanda.jp/inquiry>)  
邮寄 (以上(1)中的总部所在地地址)

## (3) 投诉处理、纠纷解决

关于投诉处理、纠纷解决, 本公司及用户可使用的指定纠纷解决机构如下。

###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 / 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

特定非营利活动法人 证券・金融商品协调咨询中心 (FINMAC)  
受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除外) 9:00 - 17:00  
电话号码 : 0120-64-5005 (免费电话)  
URL : <https://www.finmac.or.jp>  
东京事务所 : 邮编 103-0025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茅场町 2-1-1 第二证券会馆  
大阪事务所 : 邮编 541-0041 大阪府大阪市中央区北浜 1-5-5 大阪平和大楼

### 【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

日本商品日本商品期货交易协会 咨询中心  
受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除外) 9:00 - 17:00  
电话号码 : 03-3664-6243  
URL : [https://www.nisshokyo.or.jp/investor/s\\_center.html](https://www.nisshokyo.or.jp/investor/s_center.html)  
事务所 : 邮编 103-0012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堀留町 1-10-7

## 交易相关的主要用语

- 空头头寸  
指在卖出交易中，尚未平仓的交易。
- 报价  
指金融商品交易商出示价格并提出卖出特定数量的品种的申请。用户可以该价格买入。
- 多头头寸  
指在买入交易中，尚未平仓的交易。
- 回购  
指为沽清空头头寸（减少空头头寸）而进行的买入交易。
- 套保交易  
指金融商品交易商为了降低以用户为对方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行为的价格变动所带来的风险，在与该差价合约交易行为的交易对象品种、交易类别等相同的市场金融衍生品交易或其他以金融商品交易商及其他单位为对方进行的差价合约交易。
- 金融商品交易商  
指对于从事包括差价合约交易在内的金融商品交易的业务，根据金融商品交易法注册的单位。
- 裁判外纠纷解决制度  
指不通过诉讼程序，为想要解决民事纠纷的纠纷当事人，由公正的第三方参与，谋求其解决的程序。也称为 ADR。
- 差价平仓  
指在期货交易和期权交易等的平仓时，不进行标的商品的交割，而是根据计算出的损失或利益收付差价的平仓方法。
- 平仓订单  
指为沽清新下单的头寸（减少头寸）而进行的交易，是指定头寸而进行的反向交易。
- 限价单  
指显示价格的限度（卖出为最低价，买入为最高价）而进行的订单。与此相对，未事先确定价格而进行的订单为市价单。
- 保证金  
指为了确保期货和期权交易等合同义务的履行而存入的保证金。保证金区分为交易成立时存入的最初保证金和为使头寸不会跌破的维持保证金。
- 利息  
在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及场外商品差价合约交易中，因跨日持有头寸而会产生利息成本的支付和收取。
- 隔夜利息  
在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中，为了调整组合货币之间的息差，根据该息差计算出的利息差额。
- 滑点  
指用户下单时显示的价格或用户下单时指定的价格与成交价格有差异。
- 追加保证金  
指由于行情的变动，保证金余额低于维持自己的头寸所需金额时必须追加的保证金。

- 金融衍生品交易  
指其价格根据交易对象的价值（数值）衍生确定的商品交易。包括期货交易和期权交易。
- 场外外汇保证金交易  
指将买卖货币的外汇保证金交易和存托比交易金额小的保证金进行大额交易的保证金交易进行合成的交易，是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之一。
- 场外股指差价合约交易  
指将买卖股指的股指交易和存托比交易金额小的保证金进行大额交易的保证金交易进行合成的交易，是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之一。
- 场外商品指数差价合约交易  
指将买卖商品指数的商品指数交易和存托比交易金额小的保证金进行大额交易的保证金交易进行合成的交易，是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之一。
- 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  
指不依托金融商品交易所开设的交易所金融商品市场及外国金融商品市场而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 转卖  
指为沽清多头头寸（减少多头头寸）而进行的卖出交易。
- 特定投资者  
指被认定为具有对包括场外金融期货交易在内的有价证券投资相关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日本银行等。满足一定条件的个人可申请作为特定投资者来处理。此外，即使符合特定投资者的身份，也可向金融商品交易商申请将自己作为特定投资者以外的客户来处理。
- 市场估值  
关于头寸，随着每天市场价格的变化而进行重新评估的手续称为市场估值。
- 媒介交易  
指金融商品交易商将用户的订单以用户的名字与其他金融商品交易商联系的交易。
- 出价  
指金融商品交易商出示价格并提出买入特定数量的商品的申请，或其价格。用户可以该价格卖出。
- 套期保值  
指为了减少目前持有或将来预计持有的资产、负债的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在交易所金融商品市场或场外市场设定与该资产、负债和风险的反向头寸的交易。
- 对冲  
指同时持有同一商品的空头头寸和多头头寸。
- 止损  
指当用户的损失达到预定水平时，金融商品交易商为了进行风险管理，将用户头寸进行强制平仓。
- 持仓过夜  
指在差价合约交易中，将在同一工作日内未被反向交易的头寸赋予隔夜利息并结转至下一个工作日。